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ogan Propert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龍光地產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80)

派付特別股息 及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茲提述龍光地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有關(其中包括)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特別股息

誠如該公告所述，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22港仙(「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每股3港仙(「特別股息」)，股息總額合共每股25港仙，惟須待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二)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本公司謹此表明，倘特別股息(連同末期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將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九日(星期三)或之前派付予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六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之規定刊發及寄發。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有資格獲派特別股息(連同末期股息)之股東，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七年七月四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七年七月六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特別股息(連同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須不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承董事會命
龍光地產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紀海鵬

香港，二零一七年四月五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紀海鵬先生、紀建德先生、肖旭先生及賴卓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紀凱婷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化橋先生、廖家瑩女士及蔡穗聲先生。